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陳建宇  
電話：(06)2991111#8663  
傳真：06-2982507  
電子信箱：en\_0522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006321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及其附件各1份 (0632195A00\_ATTCH1.pdf、0632195A00\_ATTCH2.pdf)

主旨：配合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停課，有關各機關  
（構）人員因停課延伸照顧子女需求之請假規定，詳如附  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，請查照並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0年5月17日總處培字第  
1103001770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其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幕僚群(一)、臺南市政府幕僚群(二)、臺南市政府各處(臺南市政府  
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、臺南市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、臺  
南市政府性別平等辦公室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企劃科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人力科(含附件)、臺南市  
政府人事處考訓科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人事處給與科(含附件)

